

证券代码：834432

证券简称：德博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决议公告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告编号:2021-007)，经事后审核发现，信息披露存在错漏，现予以更正。

二、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二、议案审议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1年3月31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截至2021年3月31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85,865,673.0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5,922,511.81元（如适用）。母公司资本公积为23,920,911.88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13,160,000.00元，其他资本公积为10,760,911.88元）（如适用）。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31,5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

10 股（如适用），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如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31,500,000 股（如适用），派发现金红利 14,175,000 元（如适用），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三、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二、议案审议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5,865,673.0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5,922,511.81 元（如适用）。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3,920,911.88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3,160,000.00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10,760,911.88 元）（如适用）。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1,5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如适用），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如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31,500,000 股（如适用），派发现金红利 14,175,000 元（如适用），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四、其他说明事项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